

示范性特色学校创建视域下的长笛教学新范式：“O2O融合”路径探索与实践

薛子洁

韩国京畿大学 首尔校区，韩国首尔，03746；

摘要：在示范性特色学校创建背景下，学校特色发展逐步从项目展示转向教学范式创新，美育课程尤其需要在普及性与专业性之间形成平衡。长笛教学作为学校器乐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传统上主要依赖线下一对一教学或学校乐团排练，在资源均衡、个性化指导与学习连续性方面逐渐暴露出结构性不足。基于教育信息化发展趋势，本文引入“O2O融合”理念，在建构主义、联通主义与混合式学习理论指导下，构建“线下精准纠错—线上持续支持—学校乐团实践”协同运行的长笛教学新范式，并以A市F小学为实践案例开展一学期教学研究。研究表明，该模式能够有效提升学生基础技能稳定性、音乐理解深度与学习主动性，对示范性特色学校美育课程建设具有较强的示范与推广价值。

关键词：示范性特色学校；长笛教学；O2O融合；混合式学习；学校乐团

DOI：10.69979/3029-2735.26.03.101

前言

示范性特色学校创建强调通过课程与教学改革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育人经验。美育作为“五育并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教学质量直接影响学校特色建设的深度^[1]。长笛教学兼具专业性与普及潜力，但在实际运行中常面临师资不足、教学组织方式单一及学习连续性不足等问题。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线上教学为器乐教学结构重组提供了可能。如何将线上教学的灵活性与线下教学的专业性有机结合，构建稳定、高效的教学范式，成为示范性特色学校背景下长笛教学改革的重要课题。

1 示范性特色学校背景下长笛教学的主要问题

1.1 教学目标与教学结构的错位

在部分学校实践中，长笛教学容易服务于演出和比赛需求，教学结构围绕短期成果展开，忽视基础能力的系统培养。由于长笛学习对气息、音准和音色稳定性要求较高，这种结果导向的教学安排容易导致学生基础薄弱、进阶困难，不利于长期发展。

1.2 集体教学条件下个性化指导不足

学校乐团能够覆盖更多学生，但在排练过程中，教师关注重点往往放在整体效果上，个体演奏中的细节问题难以及时纠正。这种结构性限制使部分学生在错误习惯未被发现的情况下持续练习，影响教学质量的整体提升^[2]。

1.3 学习连续性不足对教学成效的影响

器乐学习高度依赖持续练习与反馈，而传统教学模式中，课间缺乏有效监督与指导，学生在练习过程中容易重复错误，学习效率较低。这种连续性不足不仅影响技术提升，也削弱学生学习信心与兴趣。

2 “O2O融合”教学范式的理论逻辑

2.1 教学功能重组的必要性

“O2O融合”并非简单叠加线上课程，而是通过重新分配教学功能，使线下教学聚焦不可替代的技术纠错与艺术示范，线上教学承担理论支持、过程监督与学习管理，从而提升整体教学效率^[3]。

2.2 混合式学习在器乐教学中的适配性

长笛教学兼具技能训练与音乐理解双重属性，混合式学习能够同时满足身体技能训练与认知建构需求。线上资源有助于学生反复理解学习要点，线下教学则将认知成果转化为实际演奏能力。

2.3 示范性特色学校对可复制模式的需求

示范性特色学校强调经验推广，教学模式需具备机制化特征。“O2O融合”通过流程设计与工具支持，减少对个别教师能力的依赖，提升教学模式的稳定性与可推广性^[4]。

3 长笛教学“O2O融合”新范式的结构建构

3.1 线下教学的功能重定位与核心价值

在“O2O融合”模式中，线下教学不再承担全部教学内容，而是聚焦于那些必须依赖现场观察与即时反馈

的关键环节。长笛演奏中的持笛姿势、口型控制、气息支撑及音色塑造等问题，往往具有高度个体差异性，需要教师通过面对面示范和针对性纠正才能取得良好效果。通过这类高价值教学内容集中于线下课堂，不仅提升了课堂效率，也避免了线下时间被重复性讲解占用，使教师的专业指导更加精准。

3.2 线上教学在学习连续性中的支持作用

线上教学在“O2O融合”结构中主要承担学习连续性保障与过程管理功能。通过线上平台发布基础训练规范、阶段性练习任务和示范资源，学生能够在课后获得明确的练习方向。同时，借助视频或音频回课形式，教师可以及时掌握学生练习情况并给予反馈，弥补线下教学间隔期指导不足的问题。这种持续性的支持机制，有助于学生形成稳定的练习习惯，提高学习自觉性和练习质量。

3.3 学校乐团在融合模式中的实践枢纽地位

学校乐团是“O2O融合”长笛教学结构中不可或缺的实践环节。乐团排练为学生提供了将个人训练成果转化为合奏能力的真实情境，使学生在音准融合、节奏配合和声部协作中不断检验和修正自身演奏问题。通过将乐团排练中暴露出的个人技术短板及时反馈至线上和线下教学环节，形成“发现问题—针对训练—实践验证”的循环机制，增强教学结构的整体联动性。

3.4 协同运行机制与教学闭环的形成

为保障“O2O融合”教学结构的有效运行，应通过建立学习档案和教学记录，将线上、线下与乐团教学信息进行整合。学习档案既记录学生阶段性学习目标和问题改进情况，也为教师调整教学策略提供依据。通过这一协同运行机制，教学过程由分散走向整合，形成目标清晰、反馈及时、调整灵活的教学闭环，为长笛教学的持续优化奠定结构基础。

4 实践研究：A市F小学的实施分析

4.1 实践学校背景与实施条件分析

A市F小学是一所高度重视美育建设的学校，长期将学校管乐团作为特色项目推进，在校内具有较好的群众基础和展示平台。长笛声部学生数量相对集中，但学生个体差异明显，既有具备一定演奏基础、能胜任乐团主旋律声部的学生，也有刚接触长笛、基础能力薄弱的新成员。在教学组织上，学校主要依托乐团排练开展长笛教学，专业一对一指导资源相对有限，学生在音准稳定性、气息控制和演奏规范性等方面存在不同程度的问题。

从实施条件看，F小学具备较为完善的信息化教学

基础，能够支持线上教学平台的正常运行，学生和家长对线上教学接受度较高。同时，学校管理层对教学改革持开放态度，愿意在示范性特色学校创建背景下探索新的教学路径。这些条件为“O2O融合”长笛教学模式的实施提供了现实基础，也使该校成为开展实践研究的合适对象。

4.2 实践目标与教学方案的整体设计

结合F小学长笛教学的现实问题，本次实践研究以“提升教学连续性、增强个性化指导、促进合奏能力发展”为总体目标，尝试通过“O2O融合”模式对原有教学结构进行优化。在教学方案设计上，强调线上教学、线下教学与学校乐团实践之间的功能分工与协同运行。

具体而言，线下教学主要用于解决长笛演奏中需要现场判断和即时纠正的问题，如演奏姿势、口型控制、气息支撑和音色塑造等；线上教学则承担基础训练规范讲解、练习任务布置与过程反馈功能，通过视频回课和阶段性点评强化学习连续性；学校乐团作为实践应用平台，将个人训练成果转化为合奏能力，通过排练和演出检验教学效果。三者相互衔接，构成相对完整的教学闭环。

4.3 教学实施过程与运行机制分析

实践以一学期为周期展开。实施初期，教师对长笛声部学生进行基本能力评估，根据学生演奏水平和学习经验进行分层管理，避免同一教学任务对不同学生造成过大难度差异。在此基础上，制定分层练习要求，明确不同阶段学生的学习重点。

在具体实施过程中，线上教学采用“任务发布—学生回课—教师反馈”的循环模式。教师通过线上平台发布针对性练习任务，学生按要求提交练习音频或视频，教师及时进行点评和指导。线下教学则结合线上反馈结果，集中解决学生普遍存在或难以自我纠正的问题，提高课堂指导的针对性和效率。学校乐团排练过程中，教师将排练中暴露的个人问题及时反馈至线上和线下教学环节，使教学调整更加贴近实际需求。

通过上述运行机制，F小学逐步形成了“线上支持不断线、线下指导抓关键、乐团实践验成效”的教学运行模式，避免了传统教学中教学环节割裂的问题。

4.4 实践成效与示范价值分析

从实践效果来看，“O2O融合”长笛教学模式在F小学取得了较为明显的成效。首先，在演奏技能层面，学生在音准稳定性、气息控制和节奏把握等方面均有所提升，基础能力差异逐步缩小。其次，在学习方式上，学生对练习目标和方法的理解更加清晰，练习主动性和自我反思意识明显增强。

在乐团层面,长笛声部整体演奏稳定性提高,排练效率有所改善,指挥指令的落实更加顺畅,合奏效果更加统一。这种变化不仅提升了乐团整体表现,也增强了学生的学习信心和参与积极性。

5 反思与推广建议

5.1 关于教师专业角色与教学能力结构的反思

“O2O融合”长笛教学模式对教师的专业能力提出了明显高于传统教学的要求。在该模式下,教师不仅是演奏技能的传授者,还承担着课程设计者、学习引导者和过程管理者的多重角色。实践中发现,部分教师在实施过程中仍以传统线下授课思维为主,对线上教学的功能定位不够清晰,容易将线上教学简化为作业布置或简单回课,未能充分发挥其在学习连续性支持和过程反馈中的作用。

针对这一问题,示范性特色学校在推广“O2O融合”教学模式时,应加强教师专业发展的系统规划。一方面,通过校本教研、专题培训和同伴互助等方式,提升教师对混合式教学理念的理解,增强其课程整体设计与线上教学组织能力;另一方面,应鼓励教师在实践中不断反思和优化教学流程,逐步形成符合自身教学特点的“O2O融合”教学策略,从而实现专业能力的持续提升。

5.2 关于学校层面制度保障与运行机制的反思

“O2O融合”教学模式的有效运行不仅依赖教师个体努力,更需要学校层面的制度保障与整体统筹。在实践中发现,若线上教学、线下授课与乐团排练缺乏统一规划,容易出现教学节奏不协调、学生任务负担不均衡等问题,进而影响学习体验和教学效果。

因此,示范性特色学校在推广该模式时,应从制度层面进行系统设计。学校应将长笛教学纳入整体美育课程体系中进行统筹规划,明确线上教学、线下教学和乐团实践在课程结构中的功能定位与时间安排。同时,应建立相对稳定的教学运行机制,如固定线上回课周期、明确线下重点指导内容、规范乐团排练反馈流程,以保证“O2O融合”教学模式的有序实施和长期稳定运行。

5.3 关于学生学习方式与自我管理能力的反思

“O2O融合”教学模式在提升学习灵活性的同时,也对学生的自我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实践中发现,部分学生在初期对线上学习缺乏明确规划,存在练习随意、反馈响应不及时等问题,影响了线上教学支持效果。这一现象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学生对器乐学习过程性要求认识不足,也暴露出学习习惯培养的薄弱环节。

针对这一问题,在推广“O2O融合”长笛教学模

式时,应注重引导学生逐步形成科学的学习方式。教师可通过明确练习目标、细化线上任务要求、建立学习档案等方式,帮助学生理解“如何练、练到什么程度”。同时,通过阶段性反馈与正向激励,增强学生对学习过程的掌控感,逐步提升其自我管理能力和学习主动性,使“O2O融合”模式真正服务于学生长期发展。

5.4 关于家校协同支持机制的反思与完善

器乐学习具有明显的长期性和家庭延展性,家校协同在“O2O融合”教学模式中具有不可忽视的作用。实践表明,若家长对教学模式理解不足,容易在练习监督中产生焦虑或干预过度,反而影响学生学习效果。

因此,示范性特色学校在推广该模式时,应明确家长在器乐学习中的支持性角色定位。学校和教师可通过家长说明会、线上沟通平台等方式,向家长解释“O2O融合”教学的目标与流程,引导家长关注练习态度、时间管理和学习习惯,而非过度介入技术细节。通过构建良性的家校协同机制,为学生营造稳定、支持性的学习环境,进一步提升教学模式的实施效果。

5.5 关于模式推广条件与示范价值的总结

从实践效果来看,“O2O融合”长笛教学模式在缓解师资不足、提升教学连续性和促进学生综合发展方面具有明显优势,具备在示范性特色学校推广的现实基础。但需要指出的是,该模式的有效推广应建立在一定条件之上,包括基本的信息化教学条件、相对稳定的教师团队以及学校管理层的制度支持。

6 结论

在示范性特色学校创建背景下,“O2O融合”长笛教学模式通过重构教学结构,有效回应了传统器乐教学中存在的结构性问题。实践表明,该模式能够在保证教学质量的同时提升教学公平性,对学校美育课程改革具有积极的示范意义。

参考文献

- [1]高武.谈长笛教学中的疏忽与解决办法[J].艺术教育.2019(05):60-61
- [2]曹真臻.高校长笛教学方法的改革与创新.文化视野.2018(05):88
- [3]陈嘉禾.音乐教育中长笛演奏的教学方法与效果评估.艺术评鉴.2024(117-122)
- [4]钟中.数字化时代下高校长笛教学模式的探索与实践.艺术教育.2024(08):154-156

作者简介:薛子洁(1996.09-),女,云南省昆明市,汉族,韩国京畿大学硕士研究生在读,音乐学专业。